

##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：

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有明先生召集和主持。公司董事会已于2017年12月13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通知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会议审议议案情况：

##### 1、《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对公司2016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，严格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要求，表现出良好的职业规范和精神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，报告内容客观、公正。同意续聘其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98）等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# 2、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将于2018年1月4日14: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0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18日